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XHXHZ2025006ZC

**2025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
标准化圈舍修建**

竞争性磋商文件

代理机构：陕西宏鑫慧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录

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17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	22
第五部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6
第六部分附件[格式]	56
第七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68

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5 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标准化圈舍修建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5 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标准化圈舍修建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http://ggzy.baoji.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HXHZ2025006ZC

项目名称：2025 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标准化圈舍修建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 (2025 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标准化圈舍修建)：

合同包预算金额：1,0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标准化圈舍修建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00,000.00	1,0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具体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2025 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标准化圈舍修建)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19号）；
- 2.2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3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2.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5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 2.6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2.7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2.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2.9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2.10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2.11 《财政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 2.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2025 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标准化圈舍修建)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

照，且年检合格；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地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企业资质：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项目负责人：拟派建造师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含贰级）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无在建工程（无在建证明材料供应商自行提供）；

3.4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3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六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3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六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3.8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

3.9 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10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本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

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盖章（签字）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3.11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证明资料：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

3.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13 依法缴纳投标保证金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保证金缴纳凭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4 月 8 日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 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http://ggzy.baoji.gov.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 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 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http://ggzy.baoji.gov.cn/>) 线上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 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2、本次采购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宝鸡市）》同时发布；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及办理供应商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

4、各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

5、报名成功后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文件（*.SXSZF 格式）；

6、供应商在网上填写的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供应商自负；

7、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磋商单位操作手册》和《宝鸡市不见面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8、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电脑设备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建议使用 IE11 或者 360 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磋商单位电脑需配备耳麦）；

9、供应商未完成网上磋商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10、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咨询电话:400-636-9888、029-88661267、029-88661266。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凤县红花铺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凤县红花铺镇红花铺村街道

联系方式：1871067177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宏鑫慧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马营镇高新大道 18 号

联系方式：0917-3606962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陕西宏鑫慧中经办

电话：0917-3606962

陕西宏鑫慧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7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项目名称	2025 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标准化圈舍修建
2	采购项目编号	SXHXHZ2025006ZC
3	采购人	名称：凤县红花铺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凤县红花铺镇红花铺村街道 联系方式：18710671776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宏鑫慧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马营镇高新大道 18 号 联系人：陕西宏鑫慧中 电话：0917-3606962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年检合格;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企业资质: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项目负责人: 拟派建造师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含贰级)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建工程(无在建证明材料供应商自行提供); 4) 财务状况报告: 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5)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3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六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3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六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8)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 9) 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本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盖章（签字）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11)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证明资料：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3) 依法缴纳投标保证金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保证金缴纳凭证。
6	踏勘现场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8	采购预算	1,000,000.00 元
9	最高限价	1,000,000.00 元
10	工期	60 日历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11	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12	质量标准	合格
13	资金来源	专项债资金
14	磋商有效期	从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5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金额：20,000.00 元（大写：贰万元整） 标保证金的形式：以转账形式从供应商基本户转入指定账户，在账单上注明“保证金收纳账号后五位数字”。供应商须充分考虑资金的在途时间，以交易中心查询的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 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磋商截止日之前 缴纳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 开户名：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 号：80602000142101980612843 备注： （1）保证金缴纳凭证/保函必须注明：“保证金收受账号后五位数字”[即：12843]。 （2）磋商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如以个人汇款，视为无效。 （3）供应商未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按规定时间缴纳保证金（保函）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 （4）供应商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投标无效。（温馨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而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建议至少提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前 1 个工作日到账。)
18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需要使用专用制作工具。软件下载及操作说明详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19	法人代表签字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 若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 咨询电话:400-636-9888、029-88661267、029-88661266
20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 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线上提交
21	磋商（开标）时间、地点	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 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22	磋商形式	☒ 不见面开标 ☐ 见面开标 详见本章“开标程序”有关内容。
23	磋商小组的组建	本项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审小组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评标专家系统中随机抽取评标专家；采购人代表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及采购人委托书。
24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间	同磋商及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投递截止时间
25	是否允许递交多个备选投标方案	☐ 是 ☒ 否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6	所属行业	建筑业
27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是 ☐ 否
28	采购结果公告	公示媒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公示期限：1 个工作日
29	招标代理服务	成交供应商应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见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收费标准收取，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以转账的方式缴纳。
30	成交通知书办理	在公告中标（成交）结果的同时，代理机构将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合同约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等。并按要求递交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提供的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需与上传的电子版文件保持一致。
31	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价格调整	不可以调整。在履行合同时，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总价价格进行支付，即磋商后二轮报价标明的总价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因物价波动而调整，风险和收益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但因法律变化引起的价格调整除外。
32	使用电子交易系统的采购项目（即线上项目），将同时提供 WORD/PDF 格式（仅用于预览）和 SXSZF 格式（用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两个版本，文件内容一致。 本项目为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须在陕西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 供应商初次登录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前应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认证和企业信息绑定。详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自身设施故障、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下载电子磋商文件：供应商应登录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在【磋商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交易文件下载】获取本项目电子磋商文件（*.SXSZF）。请务必在采购文件获取期限内及时下载电子磋商文件并做好备份，逾期无法再下载。 2. 预览磋商文件：打开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交易大厅·> 政府采购】栏目，下载和阅读本项目磋商文件的预览版本（WORD/PDF 格式）； 3.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SXSTF）需要使用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编制完成后使用 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软件下载及操作说明详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4.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磋商文件制作的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5.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从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及时提交加密后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系统将会拒收。 6. [适用于不见面开标项目] 1、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投标过程，供应商在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网投项目供应商应及时从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和答疑纪要等相关文件及附件，在投标截止之日前必须上传完成的投标文件。开标时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的加密锁（CA 锁），对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具体事宜请按照“全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www.sxggzyjy.cn）要求执行。 2、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建议使用 IE11 浏览器或 360 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 3、不见面开标操作方式 本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3.1 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 1 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1)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3.200.250.17:81/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2)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首页 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宝鸡市进入。 3.2 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 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3.3 投标单位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中标人需在中标结果公示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壹份（电子版包含磋商响应文件所有内容），提供的纸质版投标文件需与上传的电子版文件保持一致。 3.4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3.5 本项目磋商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磋商。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磋商。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磋商小组进行在线磋商、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电子印 章。（特别提醒：各投标人/供应商自签到开始进入开标大厅至开 标结束请勿离开开标大厅界面，如未结束自行退出界面，后果自负）。 3.6 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3.7 宝鸡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内容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宝鸡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进行下载。 3.8 供应商应及时下载采购文件和答疑纪要等相关文件，在投标 截止前必须上传投标文件；开标时需携带生成(加密)电子投标 文件时使用的加密锁(CA 锁)，以便对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备注：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完成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入库，具体详见陕 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 事项的通知》 7. 等待专家评审：评审期间，可能需要对评审专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或答复。在主持人宣布评审结束前，供应商请勿擅自离席，否则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3	质疑受理 (1)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一次性提出疑问。 (1) 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①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④事实依据；⑤必要的法律依据；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2)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 (3)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①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②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③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④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⑤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⑥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⑦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⑧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917-3606962 3.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 投诉 1.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2. 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 恶意质疑、投诉的法律后果 1.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34	1. 办理注册登记（针对初次使用电子交易系统的用户）： ① 办理诚信入库注册：在决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后，供应商应先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完成“诚信入库登记”。 ② 办理数字认证（CA 锁）：一般分为法人锁（必选）、企业锁主锁（必选）及副锁（可选）。CA 锁将用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③ 绑定和激活 CA：将数字证书与诚信库中的供应商账户进行绑定。 ④ 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技术支持。（软件开发商） 2. 软件开发商：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①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35		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6		磋商文件内所附网络链接仅供参考，不保证其长期有效性。
37		本磋商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或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八、磋商评审办法及内容

（一）磋商方法：综合评分法。

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磋商小组负责。

工作程序：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磋商—第二次磋商报价—综合评审。

（二）由磋商小组负责资格审查工作。

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完整性、有效性、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3、信用查询不符合要求的。

4、符合性审查是指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投标。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4.1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 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4.3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4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或投标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造成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采购性能、功能。

4.5 二次报价等于或大于第一次报价时按投标无效处理

5、如有必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书面澄清或者说明。

6、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7、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人。

8、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三）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其投标报价扣除5%后参与评审；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扣除5%后参与评审。

3、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投标报价扣除5%后参与评审，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4、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金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5、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供应商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供应商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见评审因素和指标内容。

6、如供应商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7、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8、本项目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9、成交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采用综合评标法，则：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10. 评审因素和指标

10.1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若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2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年检合格；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经营范围应涵盖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内容。
3	财务状况报告	[以下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依法不需要提供财务状况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1）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2）提供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及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	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 3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六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5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 3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六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6	信用记录	1.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7	控股管理关系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法人代表、控股股东、控股企业及管理、被管理单位情况声明且各供应商之间不得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提供书面声明；
8	书面声明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9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2. 供应商应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建造师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含贰级）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无在建工程（无在建证明材料供应商自行提供）。

10.2 符合性评审：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等进行审查：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等进行审查，若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审查不合格，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要求
----	------	------

1	响应文件封面、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完全一致
2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均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除外）。
3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1）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2）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第一次磋商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4	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性	以转账、网银等方式缴纳的，保证金从基本存款账户足额缴纳；以银行保函方式缴纳的，有财务部门开具的收据。提交形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6	供应商承诺	供应商按文件要求提供诚信承诺书等
7	技术/服务要求	分项报价表与工程量清单内容完全一致，无漏项删减等，且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8	合同条款	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合同基本条款要求的描述
9	无其他磋商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没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10	报价合理性	无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情形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

合同条款及合同文件格式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招标人）（全称）：_____

承包人（中标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
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
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措施项目费: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_____ 固定综合单价 _____。

五、拟派项目经理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注册证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_____（公章） 承包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签字）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标准文本）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履行合同中双方确认的对合同有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审计变更等相关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现场临时办公及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按照设计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合同履行中确定。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陕西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财建（2004）369）》、《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建设工程计价设备材料划分标准（GB/T50531-2009）》、《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建设项目工程结算编审规程（CECA/GC3-2010）》等相关法律、法规等。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国家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以及材料、设备所涉及的现行国家、省、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及详细施工图。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不采用；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无。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投标函及其附录；（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5）通用合同条款；（6）技术标准和要求；（7）图纸；（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9）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签订 14 天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提供施工图 4 套（其中 2 套为编制竣工图所用）；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全部施工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及方案；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前；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肆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文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文件后 7 天内审查完毕。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工程部；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监理部；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由承包人按照发包人要求负责取得出入施工场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承包人应协助发包人办理修建场内外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手续。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以现场实际施工条件为准。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以现场实际施工条件为准。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

归属：属于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除署名权以外
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1) 工程量清单存在缺项、漏项的;

(2) 未按照国家现行计量规范强制性规定计量的。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1) 确认承包人提出的顺延工期的签证；(2) 对发生的不可抗力造成工程无法施工的处置；(3) 设计变更及施工条件变更等有关签证的确认；(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确认；(5) 工程预付款和进度款的审批；(6) 处理和协调外部施工条件；(7) 代表发包人行使本合同约定的其它权利和义务。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开工日期 7 天前。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1) 将施工用水、电力、通讯线路等施工所必需的条件接至施工现场 100 米范围内，施工单位配备水、电表，且表后线路由施工单位安装并向发包人交纳水费、电费；

(2) 保证向承包人提供正常施工所需要的进入施工现场的交通条件；

(3) 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提供符合城建档案馆和行政质检监督部门要求的竣工图及竣工资料，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a. 施工管理资料； b. 施工技术资料； c. 施工物资资料； d. 施工记录； e. 施工测量； f. 施工试验资料； g. 竣工验收资料； h. 投标清单、价款支付、结算清单、审计； i. 竣工图纸。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套 （签订合同时详细约定）。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承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日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书面及电子文档 。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①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指令，完成发包人要求的对工程内容的任何增加和删减。

②承包人应积极主动核对图纸中的标高、轴线等技术数据，充分理解设计意图。若由于明显的设计图纸问题（例如尺寸标注不闭合、文字标识相互矛盾等）和发包人（包括监理）不正确的指令，承包人发现后有口头或书面告知义务，否则造成工程质量、安全、进度损失，也不能免除承包人的责任。

③承包人应按照政府相关规定，建立健全的雇员工资发放和劳动保障制度。
如因雇员的工资发放和劳动保障制度不健全而引发纠纷，导致民工围堵发包人等
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退场并支付 10 万元的违约金。

④承包人使用的临时用水、临时用电等设施在合同执行期间，如发包人要求
为其他承包人提供分表接口的，承包人应予无条件同意。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全权处理本项目的一切事务。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开工之日起到竣工结束，项目
经理每周至少 5 日，每天必须不少于 8 小时在现场组织施工。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
担 1000 元/天的违约金。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
100000 元的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并责令承包人退场，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及
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有权要求
承包人承担 80000 元的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并责令承包人退场，由此产生的
一切损失及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 2 天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 30000 元的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并责令承包人退场，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及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发包人认可方可离开。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 10000 元的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并责令承包人退场，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及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 10000 元的违约金。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 。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是。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银行保函或现金、支票形式，中标金额的 8%。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见监理合同。

承包人承担。

总监理工程师: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

联系电话: _____ ;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

进行确定：

(1) /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 。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 48
书面通知监理人。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12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24 小时。

第 34 页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现行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其安全施工防护费用已经含在合同价款内。

本工程在整个施工期间杜绝一切人身伤亡和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如发生上述事故，则发包人视为承包人违约；在施工期间每发生一起人身损害（不包括死亡）事故，承包人除了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处罚外，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0万元；每发生一起人身死亡事故承包人除接受相关部门处罚外，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20万元。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开工前提供。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7天。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7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7天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7 天。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18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 7 天。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拖延一天，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按合同总造价的 1% 支付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价的 20%。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地震、暴风雪等；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 。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管理部门及发包人要求确定。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相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相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按相关规定执行。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增加或减少合同中任何工作，或追加额外的工作；改变合同中任何工作的质量标准或其他特性；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①工程量清单项目的项目特征与投标报价中项目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的综合单价计算。

②新增工程量清单项目的项目特征与投标报价中项目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进行结算。

③投标报价中没有综合单价的新的工程量清单项目，新增项目的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提出，经发包人确认后执行。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4：《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_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
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本合同价格采用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方式确定。

12.1.1 综合单价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

12.1.2 工程量变更引起的综合单价调整，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应按下列办法
确定。

(1) 工程量清单漏项或设计变更引起新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其相关综合单价
由承包人提出，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

(2) 因工程量清单的工程数量有误或设计变更引起的工程量增减，原合同已
有的综合单价执行原合同综合单价；

(3) 由于工程量的变更，实际发生上述以外的费用损失，由承包人提出经发
包人书面签证后作为结算依据。

(4) 投标单位投标时，措施费自主报价，风险自担，决算时，措施费不做调
整。

12.2 预付款

本工程无预付款。

12.3 计量：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2.4 工程款支付方式

专项债资金到位后，按进度进行拨付。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
内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 (1) 竣工结算合同价格；
- (2) 发包人已支付承包人的款项；
- (3) 应扣留的质量保证金。已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或提供其他工程质量担保方式的除外；
- (4) 发包人应支付承包人的合同价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竣工结算审核：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 份 。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应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 7 天内提交。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 14 天内。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后 7 天内完成支付。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24 个月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2) 3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48 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承包人存在以下行为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并负责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引起的发包人的一切经济损失。

1、本工程具体分项工程完成时间应服从发包人的总体要求，如果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发包人要求的进度计划不符，承包人无措施或无法按工期完工或质量无法达到合同要求的，发包人有权对部分分项工程指定第三方施工，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和配合；当累计完成工程量不足计划进度的 70%时，可认为承包人无能力按期履行合同，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无条件退场。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承包人必须将符合发包人要求的竣工资料上报给发包人，否则每延迟一天支付 1000 元作为违约金。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承包人必须将符合发包人要求的竣工结算书及相关资料上报给发包人，否则每延迟一天支付 5000 元作为违约金。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由承包人全部承担。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双方另行协商。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60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9. 索赔

关于索赔：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时：

(1) 请 本工程监理工程师 调解；

(2) 合同争议调解不成时，按下列第 ② 种方式解决：

①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②向 工程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招标人）（全称）：_____

承包人（中标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伍年；
3. 装修工程为贰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贰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贰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贰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贰。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

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_____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_____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2025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

标准化圈舍修建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目 录

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单位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的磋商文件，我方代表_____（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就该项目进行磋商。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愿意以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为磋商报价，工期为：_____，质量标准为：_____，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3、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没收磋商保证金、要求专业担保机构现行偿付和拒绝磋商的条款。

4、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采购人有权选择质优价廉的货物/服务。

7、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8、若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招标服务费，并提交响应文件纸质版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响应文件____份，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SXSTF）。并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真实、准确。并愿意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否则，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9、磋商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0、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详细地址：_____

电 话： _____

电 子 邮 件： 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帐 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联系电话/手机：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社保缴纳证明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磋商活动，全权处理磋商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授权期限：自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职 务：

身 份 证 号：

身 份 证 号：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社保缴纳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2025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标准化圈舍修建
供应商名称	
磋商总报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工 期	
质 量	
投标有效期	
项目经理	姓名
	证书编号
是否中小微企业	☐ 是 ☐ 否
备注：1、本表报价大小写不符的以大写为准，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设备分项报价清单（已标价采购清单）

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资格审查办法进行编制

产品技术、质量及售后方案

- (一) 依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商务评审办法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 (二)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 商务要求	供应商 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注：1. 偏离表应按磋商文件第四部分商务要求的响应和偏离说明，本表只填写有偏离的情况。对商务条款中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出偏离外，均视为供应商响应其余全部技术条款要求；如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所有商务条款要求的，必须提交空白表，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部分 附件[格式]

附件 1:

供应商单位类型声明函（工程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供应商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_____。

2、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承诺书

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的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采购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已知悉并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政府采购原则，共同维护宝鸡市政府采购市场良好秩序，我方郑重声明和承诺如下：

一、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宝鸡市有关规定。

二、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同时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进行的信用记录查询。如发现以上声明不实，我方承担相应后果。

三、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1）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监察机关举报；

（2）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出借或借用资质；

（4）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 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 (7) 不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
- (8) 不与采购人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协商磋商；
- (9) 中标或者成交后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 中标或者成交后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实施人员；
- (11)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12) 不得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 (13) 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4) 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 (15) 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 (16) 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 1、投标（响应）无效；
- 2、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
- 3、约谈法人代表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 4、中标（成交）无效；
- 5、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6、没收违法所得；
- 7、吊销营业执照；
- 8、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 9、追究民事责任；
- 10、追究刑事责任；
-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传真：

年 月 日

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中做到：

一、诚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以产品（物品、工程和服务）的质量、技术、价格等优势参与正常商业竞争，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工作人员、评审专家、采购监督人员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本公司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本公司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投诉、复议、诉讼或者举报。

四、在签约与履约过程中，恪守商业道德和机密，严格遵守采购文件和合同，不降低标准和质量，更不为此向采购方及其工作人员给予其他好处。

五、若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投标担保信用承诺书

致：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招投标活动中、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经了解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采购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 我方派出_____ (项目经理姓名) 作为本项目项目经理。

3.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答疑 (如有时) 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响应并认可上述文件的所有条款。

4. 我方承认本投标担保承诺书及其附件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5.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工期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工程质量合格。严格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有关工程保修条款。

6.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采购文件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90 天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7.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8. 我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企业和项目经理业绩表 (附后)，如我方提供的业绩资料不真实，我方将放弃中标的权利，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

供应商：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企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响应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供应商企业所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计（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磋商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2. 类别填写：节能环保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附件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二）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

我公司未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黑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8:

磋商保证金递交凭证

附件 9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磋商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1、我公司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我公司近 3 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采购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期内的情形存在；

3、我公司近 3 年来无违法违规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5、我公司承诺在磋商过程中，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磋商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向、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

以上声明若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无失信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

我公司未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黑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第七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范围及技术要求

1.1. 工程规模

项目概况：2025 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标准化圈舍修建；新建砖木结构林麝养殖标准化圈舍及配套给排水、弱电安装工程等

1.2. 采购范围

采购清单所属全部内容。

二、主要商务条款

2.1 工期：60 日历天。

2.2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

2.3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按进度进行拨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总合同价款的 85%，待工程决算审计后付至总合同价款的 97%，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后返还。

2.4 质量标准：合格

2.5 工程建设标准

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采购工程须达到与本工程有关的国家、省、市现行相关规范、规程、标准。

2.6 质量保修期：按照第五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工程质量保修书》第二条质量保修期执行

三、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工 程 造
价 咨 询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复核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 专业名称：【建筑装饰专业】 第2页/共1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010101001001	平整场地 【项目特征】 1. 运土运距: 200m 2. 弃土运距: 200m 3. 场地找平: 人工找平 【工程内容】 1. 挖填土方 2. 场地找平 3. 运输	m2	1575.0000
2	010301001001	砖基础 【项目特征】 1.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 红机砖 2. 基础类型: 异形基础 3. 基础深度: 1.0m 4. 砂浆强度等级: 混合砂浆 M10 【工程内容】 1. 材料运输 2. 砂浆制作、运输 3. 铺设垫层 4. 砌砖	m3	98.6000
3	010302001001	实心砖墙、内墙 【项目特征】 1. 砌体内加固筋: 砌体内加固筋 2.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 粘土砖 3. 墙体类型: 外墙 4. 墙体厚度: 清水砖墙1/2砖 【工程内容】 1. 砂浆制作、运输 2. 砌砖 3. 勾缝 4. 砖压顶砌筑 5. 材料运输	m3	258.0000
4	010302001002	实心砖墙、外墙 【项目特征】 1. 砌体内加固筋: 砌体内加固筋 2.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 粘土砖 3. 墙体类型: 外墙 4. 墙体厚度: 单面清水墙一砖 【工程内容】 1. 砂浆制作、运输 2. 砌砖 3. 勾缝 4. 砖压顶砌筑 5. 材料运输	m3	48.6000
5	040202008001	地面砂砾石垫层	m2	985.0000
6	040203005001	圈舍水泥砂浆地面 【项目特征】 1. 20厚1:2水泥砂浆压实抹光 2. 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3. 60厚C15混凝土垫层 【工作内容】 1. 基层清理 2. 垫层铺设 3. 抹找平层 4. 防水层铺设 5. 抹面层 6. 材料运输	m2	985.0000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 专业名称：【建筑装饰专业】 第3页/共1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7	补钢丝网001	铁丝网天棚 [项目特征] 1. 材料品种、规格:铁丝网天棚 2. 边框及立柱型钢品种、规格:100*100钢丝网 3. 部位: 活动区顶部 [工作内容] 1. 制作 2. 运输 3. 安装 4. 刷油漆	m2	763.0000
8	020401002001	木板门制作安装	樘	211.0000
9	010701001001	水泥瓦铺在屋面板草泥上 【项目特征】 1. 瓦品种、规格、品牌、颜色:水泥瓦铺在木挂瓦条上 2. 檩条种类、截面尺寸:圆木檩条 【工程内容】 1. 安檩条 2. 铺基层 3. 安顺水条和挂瓦条 4. 安瓦 5. 屋面板安装 6. 铺泥	m2	658.0000
10	010701002001	型材屋面、彩钢板草料房	m2	148.0000
11	010306002001	水沟	m	130.0000
12	010101002001	化粪池挖土方	m3	95.0000
13	010401006001	化粪池垫层	m3	4.5000
14	010405002001	化粪池钢筋混凝土板、井盖	m3	4.5000
15	010416001001	化粪池现浇混凝土钢筋	t	1.1000
16	010302001003	化粪池实心砖墙	m3	19.4400
17	020203001001	化粪池防水砂浆抹灰	m2	144.0000
18	040202008002	路面砂砾石垫层	m2	180.0000
19	040203005002	改道通村路、路面混凝土	m2	160.0000
20	030801005001	塑料管(20PE管等)	m	120.0000
21	030803010001	干式水表	组	1.0000
22	补水表井001	砖砌水表井	座	1.0000
23	030212003001	电气配线	m	1320.0000
24	030213001001	普通吸顶灯及其他灯具	套	22.0000
25	030204018001	配电箱(成套)	台	1.0000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 专业名称：【建筑装饰专业】 第4页/共10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0000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0000
3	二次搬运	项	1.0000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0000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0000
6	施工排水	项	1.0000
7	施工降水	项	1.0000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0000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0000
10	其他	项	1.0000
11	建筑工程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0000
12	建筑工程脚手架	项	1.0000
13	建筑工程垂直运输机械、超高降效	项	1.0000
14	装饰装修工程脚手架	项	1.0000
15	装饰装修工程垂直运输机械、超高降效	项	1.0000
16	装饰装修工程室内空气污染测试	项	1.0000

其他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 专业名称：【建筑装饰专业】 第5页/共10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F1	其他项目		0.0000
F1.1	暂列金额	项	1.0000
F1.1.1	设计变更及材料（主材）差价	项	1.0000
F1.2	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1.0000
F1.2.1	主材设备暂估价	项	1.0000
F1.2.2	另行分包的专业工程金额	项	1.0000
F1.3	计日工	项	1.0000
F1.3.1	人工	项	1.0000
F1.3.2	材料	项	1.0000
F1.3.3	机械	项	1.0000
F1.4	总承包服务费	项	1.0000
F1.4.1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	项	1.0000
F1.4.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保管费	项	1.0000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

专业名称：【建筑装饰专业】

第6页/共10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一	规费		0.14
1	社会保障费		0.07
1.1	养老保险	FGCF+CSXMF+QTXMF	0.00
1.2	失业保险	FGCF+CSXMF+QTXMF	0.00
1.3	医疗保险	FGCF+CSXMF+QTXMF	0.00
1.4	工伤保险	FGCF+CSXMF+QTXMF	0.07
1.5	残疾人就业保险	FGCF+CSXMF+QTXMF	0.00
1.6	女工生育保险	FGCF+CSXMF+QTXMF	0.00
2	住房公积金	FGCF+CSXMF+QTXMF	0.00
3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FGCF+CSXMF+QTXMF	0.07
二	安全文明施工费：	CSAQWM	100.00
三	增值税销项税额：	BHSZJ	3.41
四	附加税：	FGCF+CSXMF+QTXMF+GF	0.48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	教育费附加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税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2025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		专业名称：【建筑装饰专业】	第7页/共10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
一	暂列金额	项	0.00
1	设计变更及材料（主材）差价	项	0.00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工程名称：2025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 专业名称：【建筑装饰专业】 第8页/共10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估单价（元）
一	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0.00
1	主材设备暂估价	项	0.00
2	另行分包的专业工程金额	项	0.00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2025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

专业名称: **【建筑装饰专业】**

第9页/共10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工程量
一	人工	项	1.0000
二	材料	项	1.0000
三	机械	项	1.0000

总承包服务项目表

工程名称：2025年红花铺镇红花铺村林麝养殖项目 专业名称：【建筑装饰专业】 第10页/共10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总承包服务费	项	1.0000
1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	项	1.0000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保管费	项	1.0000